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公司 2019 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2,044.14 万元。明细如下表：

金额：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一、坏账准备	1,707.64
其中：应收账款	1,390.87
其他应收款	-24.71
商业承兑汇票	341.48
二、存货跌价准备	336.50
合计	2,044.1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存货。

（一）2019 年度应收款项计提减值情况说明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计提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良好的银行	该组合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暂不计提信用损失，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以应收票据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2、对应收款项按个别单项和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c、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及依据：

项目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经评估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与前瞻性信息确认的应收款项账龄与固定损失准备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根据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在 2019 年底对各应收款项（含商业承兑汇票）计提了 1,707.64 万元的坏账准备。

（二）2019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说明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上述计提标准，2019 年度公司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净额 336.50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44.14 万元，将导致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 2,044.14 万元，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1,749.27 万元，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的大额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

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7 日